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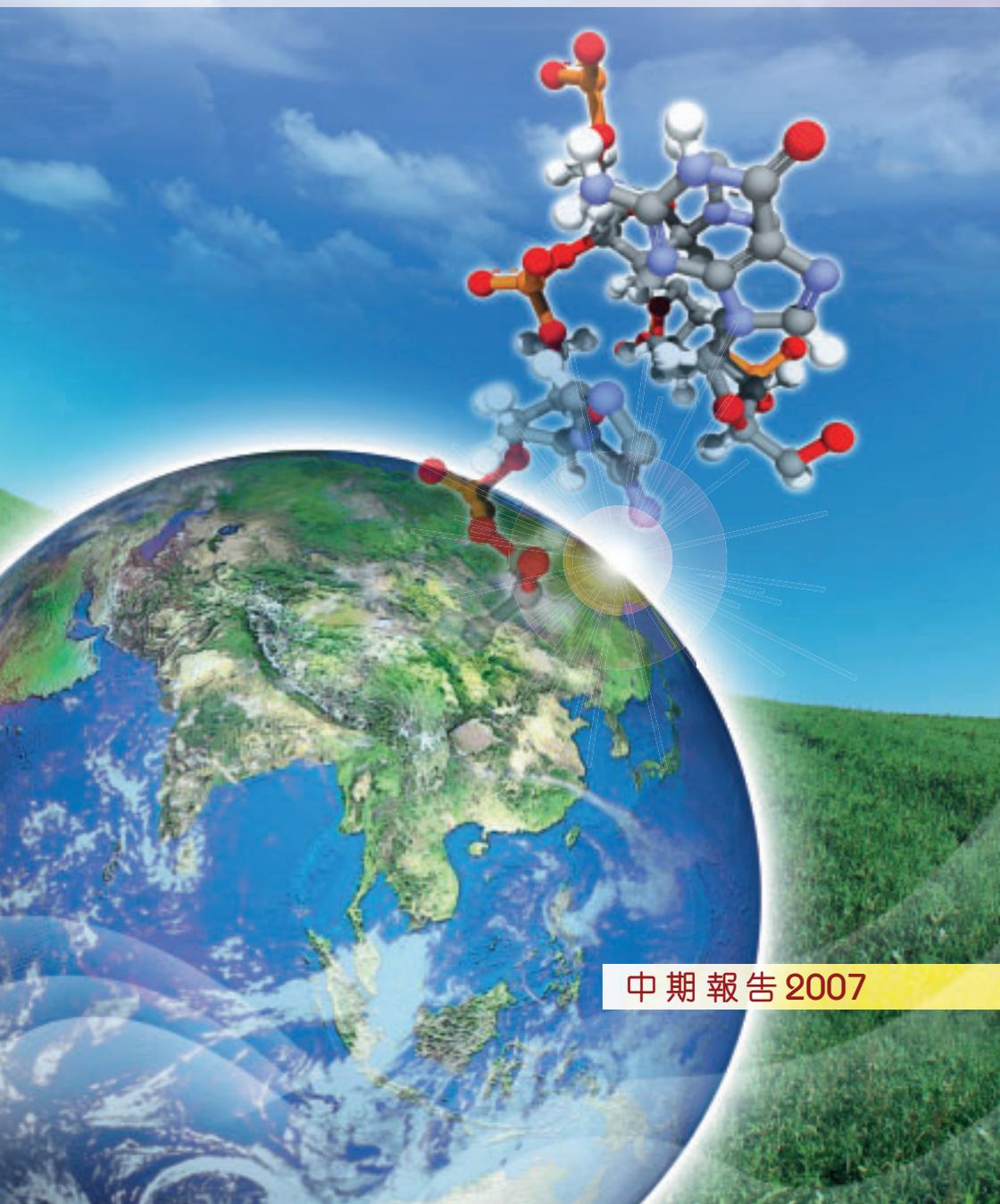


GLOBAL GREEN TECH GROUP LIMITED

高寶綠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74



中期報告 2007

高寶綠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該報表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506,274	402,325
銷售成本		(243,287)	(226,443)
毛利		262,987	175,882
其他收入		110,390	5,298
銷售及分銷開支		(31,358)	(16,000)
一般及行政開支		(75,407)	(38,088)
經營盈利	3	266,612	127,092
融資成本		(5,854)	(7,711)
除稅前盈利		260,758	119,381
稅項	4	(25,823)	(13,815)
本期間盈利		234,935	105,566
下列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208,943	75,867
少數股東權益		25,992	29,699
本期間盈利		234,935	105,566
股息	5	—	—
每股盈利			
基本	6	0.1969 港元	0.0789港元
攤薄	6	0.1886 港元	0.0784港元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7	1,186,153	1,090,796
無形資產	7	29,250	32,791
遞延稅項資產		6,925	6,925
商譽	8	222,963	—
收購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之 租賃土地權益之按金		39,015	39,015
購買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訂金		216,239	207,110
購買無形資產訂金		13,272	13,272
其他按金及會所債券		170	170
		1,713,987	1,390,079
流動資產			
存貨		43,465	33,200
買賣證券	9	268,602	176,27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239,254	152,3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7,877	405,181
		769,198	767,02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151,033	183,989
應付稅項		55,027	31,143
長期銀行貸款之即期部份	12	60,000	60,000
融資租賃承擔之即期部份	12	39	39
		266,099	275,171
流動資產淨值		503,099	491,85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217,086	1,881,934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貸款	12	210,000	140,000
融資租賃承擔	12	56	73
		210,056	140,073
資產淨值		2,007,030	1,741,861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股本	13	109,977	104,658
儲備		1,892,729	1,629,249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2,002,706	1,733,907
少數股東權益		4,324	7,954
總權益		2,007,030	1,741,86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支付 之補償儲備 千港元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 波動儲備 千港元	公平值 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04,658	784,877	900	11,325	-	-	18,694	22,425	-	791,028	1,733,907
發行股份	5,319	44,598	-	-	-	-	-	-	-	-	49,917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 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	-	-	3,757	-	-	3,757
以股份支付之股權結算 交易	-	3,223	-	2,959	-	-	-	-	-	-	6,182
二零零六年之末期股息 期間溢利	-	-	-	-	-	-	-	-	-	208,943	208,943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109,977	832,698	900	14,284	-	-	18,694	26,182	-	999,971	2,002,706
於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3,519	690,904	900	17,086	116	15,009	18,694	3,090	(97,196)	614,269	1,356,391
就下列項目調整：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	-	-	-	(116)	-	-	-	-	116	-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	-	-	-	-	(15,009)	-	874	-	-	(14,135)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	-	-	-	-	-	-	-	97,196	-	97,196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重列)	93,519	690,904	900	17,086	-	-	18,694	3,964	-	614,385	1,439,452
發行股份	8,418	58,032	-	-	-	-	-	-	-	-	66,450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 報表之匯兌差額	-	-	-	-	-	-	-	1,320	-	-	1,320
以股份支付之股權結算 交易	-	11,924	-	(7,679)	-	-	-	-	-	-	4,245
二零零五年之末期股息 期間溢利	-	-	-	-	-	-	-	-	-	(17,584)	(17,584)
	-	-	-	-	-	-	-	-	-	75,867	75,867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101,937	760,860	900	9,407	-	-	18,694	5,284	-	672,668	1,569,75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99,774	109,200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375,131)	(103,409)
來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88,053	80,051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	(187,304)	85,842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5,181	514,066
	<hr/>	<hr/>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7,877	599,908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7,877	599,908
	<hr/>	<hr/>

簡明賬目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為一致，惟包括可影響本集團及於本期間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之下列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 「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採用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9號	內置衍生工具之重新評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二零零六年度賬目一併參閱。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業務分類如下：

- (a) 家居產品分類 — 生產家居產品，售予一般消費市場之批發商及零售商；
- (b) 工業用產品分類 — 生產工業用表面活性劑，主要售予紡織品及成衣生產商與貿易商；
- (c) 化妝品及護膚用品分類 — 生產化妝品及護膚用品，售予一般消費市場之特約經銷商及零售商；
- (d) 生物科技產品分類 — 生產具醫療用途之生物科技產品；及
- (e) 投資分類 — 從事放款及投資及／或買賣有價證券、債券、外幣、各類基金及其他附帶收入之固定資產組合。

簡明賬目附註(續)

2. 分類資料(續)

本期間本集團以業務分類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家居產品		工業用產品		化妝品及護膚用品		生物科技產品		投資		綜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82,238	97,240	139,800	108,570	256,898	189,074	3,443	7,441	23,895	—	506,274	402,325
分類業績	18,214	20,500	9,262	7,494	139,568	102,485	(160)	(285)	110,901	—	277,785	130,194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開支											(11,173)	(3,102)
經營盈利											266,612	127,092
融資成本											(5,854)	(7,711)
除稅前盈利											260,758	119,381
稅項											(25,823)	(13,815)
除稅後盈利											234,935	105,566

3. 經營盈利

經營盈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扣除		
無形資產攤銷	3,541	6,350
銷售存貨成本	243,287	226,443
固定資產折舊	29,269	21,794
五年內須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5,687	4,477
融資租賃利息	2	2
研究及開發	665	3,813
員工成本	23,229	13,521

簡明賬目附註(續)

4.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按稅率17.5%(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5%)計算。

海外盈利的稅項乃根據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按本集團附屬公司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適用稅率計算。

於簡明綜合收益表扣除之稅項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稅項：		
香港利得稅	—	254
海外稅項(附註(b))	25,823	13,561
	<hr/>	<hr/>
稅項開支	25,823	13,815
	<hr/>	<hr/>

本集團除稅前盈利之稅項與採用本公司所屬國家稅率計算之理論上稅項差異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盈利	260,758	119,381
	<hr/>	<hr/>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附註(a))	75,947	42,719
毋須課稅收入	(19,398)	(5,280)
稅務上不獲扣減開支	—	823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4,266	5,865
稅務優惠待遇(附註(b))	(44,992)	(30,312)
	<hr/>	<hr/>
	25,823	13,815
	<hr/>	<hr/>

簡明賬目附註(續)

4. 稅項(續)

附註：

- (a) 適用稅率為集團公司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適用稅率。
- (b) 海外稅項撥備乃關於本公司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東莞寶麗美化工有限公司(「東莞寶麗美」)、東莞高寶化工有限公司(「高寶」)、高寶化妝品(中國)有限公司(「高寶化妝品中國」)及東莞寶麗健生物工程研究開發有限公司(「東莞寶麗健」)。按照相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及規定，中國頒佈之所得稅率為33%。東莞寶麗美、高寶化妝品中國、高寶已獲中國有關當局批准獲稅務優惠待遇。

5. 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元(二零零六年：無)	—	—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建議不派發本期間之中期股息。

6. 每股盈利

(a) 基本每股盈利

基本每股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約208,94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75,867,000港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61,284,225股(二零零六年：961,863,193股)計算。

(b) 攤薄後每股盈利

攤薄後每股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約208,94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75,867,000港元)及已就購股權及認股權證之攤薄影響作出調整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107,796,418股(二零零六年：967,513,725股)計算。

簡明賬目附註(續)

6. 每股盈利(續)

(b) 攤薄後每股盈利(續)

	於六月三十日之股數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61,284,225	961,863,193
加：未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獲全數行使而視為以無償代價方式將發行之普通股數目	46,512,193	5,650,532
計算攤薄後每股盈利使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07,796,418	967,513,725

7. 資本開支

	未經審核	
	特許使用證 千港元	固定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賬面淨值	32,791	1,090,796
增添	—	124,626
攤銷／折舊開支(附註3)	(3,541)	(29,269)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期末賬面淨值	29,250	1,186,153

8. 商譽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日，Global Success Properties Limited(「買方」)(其為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Cristal Marketing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賣方」)訂立收購協議，以收購Global Cosmetics (HK) Company Limited(高寶化妝品(香港)有限公司)(「高寶化妝品」)全部已發行股本之17%，代價為241,090,000港元，乃參考高寶化妝品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即高寶化妝品(中國)有限公司)之資產淨值及盈利以及該等公司之業務的市場潛力而釐定。此乃按照附註18(a)披露之架構重組進行。收購產生之商譽約222,963,000港元。

簡明賬目附註(續)

9. 買賣證券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上市股本證券，按市值		
— 香港	268,602	167,727
— 海外	—	8,549
	268,602	176,276

10.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92,148	103,768
應收票據款項	—	4,591
	92,148	108,359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7,106	44,010
	239,254	152,369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為30天至180天。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天內	72,834	93,740
31天至60天	21,727	8,236
61天至90天	8,093	4,431
90天以上	3,928	16,259
	106,582	122,666
減：撥備	(14,434)	(14,307)
	92,148	108,359

簡明賬目附註(續)

11.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67,096	76,399
應付票據款項	12,525	7,334
	79,621	83,733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71,412	100,256
	151,033	183,989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天內	40,857	29,521
31天至60天	22,588	17,791
61天至90天	9,552	9,803
90天以上	6,624	26,618
	79,621	83,733

簡明賬目附註(續)

12. 長期負債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下列期間須償還之無抵押銀行貸款：		
一年內	60,000	60,000
第二年	60,000	60,000
第三至五年	150,000	80,000
無抵押銀行貸款總額(註(a))	270,000	200,000
下列期間須償還之融資租賃承擔：		
一年內	43	43
第二年	43	43
第三至五年	22	43
	108	129
減：融資租賃之未來融資費用	(13)	(17)
融資租賃承擔之現值	95	112
長期負債總額	270,095	200,112
長期負債之即期部份	(60,039)	(60,039)
非即期部份	210,056	140,073

附註：

- (a)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七日，高綠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高綠色」)與若干銀行(「該等銀行」)訂立有期貨款及循環備用信貸協議(「該協議」)，貸款首先用作償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現有備用信貸下結欠之所有負債，其後會把任何餘額用作支持本集團一般企業資金需要。該協議下可動用之最高信貸額為300,000,000港元。

高綠色須於備用貸款期完結後分六期(每半年一期及每期數額並不同)償還結欠貸款，首期還款須於該協議訂立日期(即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七日)滿十二個月後當日支付，其餘各期還款須於每個緊接之半年期之最後一天支付。

未償還貸款年息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厘，高綠色須於依據該協議提用貸款時選定之每個利息期完結時支付利息。高綠色可選定三個月或六個月之利息期，或高綠色與該等銀行協定之任何其他利息期。

高綠色的全資附屬公司高寶化工(中國)有限公司(「高寶化工中國」)已就高綠色獲得之此項有期貨款及循環備用信貸向該等銀行簽署一份不可撤銷及無條件擔保。

簡明賬目附註(續)

13.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099,773,017股(二零零六年：1,046,579,483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109,977	104,658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股數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935,193	93,519
行使購股權	104,469	10,447
行使認股權證	6,917	692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046,579	104,658
行使購股權	18,945	1,894
行使認股權證	34,249	3,425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1,099,773	109,977

簡明賬目附註(續)

14. 經營租賃承擔

(a)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土地及樓宇。物業租賃洽租期介乎一年至五年。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下列期間到期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本集團日後須支付之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2,379	4,131
第二至第五年	401	400
五年後	6,794	—
	9,574	4,531

15. 資本及其他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除附註12詳述之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尚有下列承擔：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予撥備：		
無形資產	—	168
廠房及設備	116,226	128,372
在建工程	—	79,620
	116,226	208,16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6.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獲得之銀行融資而向多家銀行發出公司擔保(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0港元)。

簡明賬目附註(續)

17. 重大關連方交易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有關訂約方共同協定之條款，與關連方進行下列重大關連方交易：

Global Cosmetics按一般商業條款向Cristal Marketing Management Limited出售約2,563,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05,000港元)之化妝產品。

18. 集團重組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按照重組而進行下列重組措施：

- (a)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五日，Global Chemical Investment Limited(「Global Chemical BVI」)(經Global Success Properties Limited(「Global Success」)提名作為受讓人)獲得Cristal Marketing Management Limited(「Cristal Marketing」)轉讓Global Cosmetics (HK) Company Limited(高寶化妝品(香港)有限公司)(「高寶化妝品」)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1港元之6,800,000股股份，代價為241,090,000港元。
- (b)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六日，Global Chemicals (China) Company Limited(「Global Chemicals (China)」)轉讓於High Billion Investment Limited(「High Billion」)之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1港元之10,000股股份(即High Billion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實益權益予Global Chemical BVI，以換取配發及發行Global Chemical BVI股本中之1股股份(入賬列作繳足)予Global Success(經Global Chemicals (China)指示)。
- (c)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七日，Bio Beauty Group(「BBG」)(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將作為Cosmetics Group之母公司。BBG於註冊成立時之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分為1,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BBG股份」)，其中一股未繳股款股份已由本公司認購。
- (d)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本公司轉讓Global Cosmetics (France) SARL(「GC France」)每股面值10歐羅之合計800股股份(即GC France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予Global Chemical BVI，現金代價為8,000歐羅。
- (e)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BBG之法定股本已由100,000港元(分為1,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增加至20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方式為增設額外19,999,000,000股股份，而每股股份與BBG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 (f)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Global Success轉讓Global Chemical BVI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予BBG，以換取(i)配發及發行BBG股本中之90,849,999股股份(入賬列作繳足)予GGT(經Global Success指示)；及(ii)本公司持有BBG之1股未繳股款股份(入賬列作繳足)。

簡明賬目附註(續)

19. 結算日後事項

- (a)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BBG發行可轉換優先股份(「可轉換優先股份」)予Macquarie Investment Holdings No.2 Pty. Limited(「Macquarie」)，認購價為21,000,000美元。發行可轉換優先股份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完成。可轉換優先股份將於BBG上市時自動轉換為BBG之普通股。於緊接根據全球發售發行新股份前，Macquarie將持有BBG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之9.15%。發行可轉換優先股份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完成。Global Success已轉讓Global Chemical BVI之全部已發行股份予BBG，以換取(i)總數90,849,999股股份配發予GGT(經Global Success指示)(入賬列作繳足)；及(ii)以BBT名義登記持有之1股未繳股款股份(入賬列作繳足)。
- (b)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六日，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並非BBG及BBG之任何附屬公司)向BBG出讓合計淨值為480,026,048港元之若干貸款，而有關貸款乃BBG若干附屬公司應付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換取配發及發行一股BBG股份予本公司(入賬列作繳足)。

管理層之研討及分析

業績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由二零零六年同期之402,330,000港元增加25.83%，至506,270,000港元。由於按個別情況提高若干家居及個人護理產品及工業用表面活性劑之價格，加上化妝品及護膚用品之毛利率較高，本集團之整體毛利率由上一期間之43.72%增加至51.95%。本期間純利由上一期間之105,570,000港元增加122.54%至234,940,000港元。

營運回顧

一. 家居產品

於本期間內，家居產品之營業額為82,240,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的16.24%，經營盈利則輕微下降至18,210,000港元。雖然主要原材料的成本增加及市場出現價格競爭，惟本集團有策略地提高需求殷切之產品之價格，以將部份成本轉嫁予顧客。本集團相信，憑藉其實力強大之研究開發團隊，加上其定價及市場推廣策略，本集團能夠享受此市場之豐碩回報。本集團亦相信，家居產品將繼續為本集團平穩增長及持續發展之動力。

二. 工業用表面活性劑

於本期間內，工業產品之營業額為139,800,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的27.61%，經營盈利則增加23.63%至9,260,000港元。透過實施及加強嚴格之成本控制措施，加上中國政府重視環保事宜，本集團能夠受惠於其環保工業用表面活性劑。本集團亦相信，透過自行生產工業酶及代用物料，工業用表面活性劑之生產成本可進一步降低。

管理層之研討及分析(續)

營運回顧(續)

三. 化妝品及護膚用品

於本期間內，化妝品及護膚用品之營業額為256,900,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的50.74%，經營盈利則增加36.18%至139,570,000港元。業績令人滿意歸功於本集團之品牌策略奏效、名人(作為代言人)之宣傳、透過作為電視節目贊助商以及透過多個媒體之廣告活動(包括產品面世新聞發佈會、電視商業活動、戶外廣告牌、報章及雜誌)提升知名度。本集團相信，該等市場推廣實力及本集團繼續專注建立其品牌，將有助本集團增加銷售額及增強其市場地位。

四. 生物科技產品

於本期間內，生物科技產品之營業額為3,440,000港元。用於生產生物科技產品之新廠房基地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竣工。本集團預期可受惠於自行生產工業酶及代用物料，此舉將有助增加收益、降低生產成本及盡量減低本集團因倚賴外購原料供應而承受之生產成本進一步上升及波動之風險。

五. 投資

於本期間內，投資業務之營業額為23,900,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的4.72%。經營盈利(包括於市場上出售上市證券之已變現盈利及對上市證券重估為於結算日之市值之未變現盈利)為110,900,000港元，佔本集團經營盈利之39.92%。本集團相信，由於大中華及亞太地區證券市場持續興旺，本集團將能夠取得豐碩之回報。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用途

於本期間內，18,944,000份購股權及34,249,000份認股權證獲行使，平均價格分別為每股普通股0.77港元及每股普通股1.01港元，未計任何相關開支前之所得現金款項約為49,920,000港元。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之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撥付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需要。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現金或現金等價物約為217,880,000港元。本集團採取穩健之現金及財務管理庫務政策。所保留之現金大部份作人民幣及港元短期存款，故匯率波動風險減至最低程度。為增加財務回報，本集團亦投資於其他投資（例如債券及有價證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東資金為2,002,710,000港元，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733,910,000港元增加268,800,000港元或15.5%。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資本開支為124,630,000港元，來自營運產生之現金、銀行貸款及發行股份。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至31,360,000港元，佔營業額之6.19%，而去年同期則為16,000,000港元或佔營業額3.98%。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之主要因為化妝品與護膚用品之廣告和宣傳開支及佣金和分銷開支分別增加8,180,000港元及7,18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至75,410,000港元或佔營業額之14.9%，而去年同期則為38,100,000港元或佔營業額9.47%，主要由於與僱員購股權計劃有關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增加3,730,000港元、一般及行政員工成本增加6,390,000港元、與建議分拆化妝品集團有關之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22,430,000港元及折舊開支增加4,850,000港元。

本集團債務主要包括信託收據貸款、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大部份以港元及人民幣列值。本集團密切監察借貸情況，以確保到期款項之還款進度順利。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續)

本集團之存貨周轉期由去年同期之42日縮短至28日。應收賬周轉期由去年同期之65日縮短至36日。應付賬周轉期由去年同期之53日延長至60日。

負債與權益比率(負債總額與股東資金之比率)及資本與負債比率(計息負債總額與總資產之比率)分別為23.78%及10.88%，而去年同期則為13.59%及11.8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2.89及0.82，而利息保障倍數為45.54倍。

展望

綠色再造能源

有關綠色再造能源項目(「該項目」)，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之香港科技園公司已按約39,010,000港元批出一幅面積約24,000平方米之元朗工業用地。本集團預計該項目將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落成。透過與德國政府一年多的接洽，德國政府最終認可本集團之再造技術為環保技術，並於最近授予本集團特許權，以便從德國進口廢棄輪胎(其為再造業務之主要原料)至香港，且德國政府將就本集團自德國進口廢棄輪胎補貼本集團。該項目確保本集團可擁有另一個原料供應來源。本集團相信此業務將成為本集團未來主要收入來源之一。本集團將主要透過向各種不同公共運輸公司(例如公共巴士、的士及渡輪公司)躉售優質石油產品，首先開發香港市場。長遠而言，本集團之目標為將業務拓展至深受油價壓力影響之海外市場(例如新加坡、馬來西亞及日本)。本集團相信，其發展策略將可加快其增長速度，並為股東帶來可觀回報。

生物科技產品

透過與香港大學研發團隊多年之合作，加上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創新及科技基金批出資助，工業酶已處於商業化的最後階段。生產生物科技產品之新廠房基地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竣工。本集團現計劃試產工業酶。本集團預期自行生產工業酶將大幅減低本集團倚賴海外供應商之進口，亦可降低生產成本。董事亦相信本集團可生產額外數量之工業酶，並在市場上出售，以便為本集團帶來額外收益。

展望（續）

化妝品及護膚用品

目前，本集團有九個產品系列，其中包括「Majorie Bertagne」(MB)品牌下之116個護膚用品及40個彩妝產品。此外，本集團亦在自有品牌下透過內部產品設計及開發團隊開發及生產彩妝產品及個人護理產品，並計劃於二零零七年將該等產品推出市場，而目標為海外及中國市場。除在自有品牌下生產產品外，本集團亦從事原設計製造及原設備製造業務，據此，本集團以具競爭力之價格為其歐洲及美國原設計製造及原設備製造客戶設計及生產優質護膚用品、彩妝產品及浴室用品。作為本集團原設計製造及原設備製造業務之一部份，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研發、採購、銷售規劃及技術諮詢，以便客戶可享受本集團之「一站式服務」。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奉行明確有效管理方針，與員工保持良好關係。本集團聘請富經驗人才時並無遇上任何困難，其業務亦未曾因勞資糾紛受到任何干擾。本集團為其全體僱員提供社會保障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及醫療保險計劃）。本集團並無因任何相關法定退休計劃須承擔任何重大責任。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1,200名僱員。期內已支付之員工成本總額約為23,230,000港元。

購股權

依據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終止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舊計劃」），並採納另一項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於舊計劃被終止後，不得據此再授出購股權，惟舊計劃之條文於所有其他方面仍然有效，而所有於舊計劃被終止前已授出之購股權仍具有效力，並可按照有關規定予以行使。於本期間，該等計劃之條款並無任何變動。該等計劃之詳盡條款於二零零六年度賬目內披露。

購股權(續)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根據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新計劃授出而尚未獲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參與人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本公司股份價格(3)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 二零零七年 已到期 六月三十日	於授出 日期 港元	於行使 日期 港元	
執行董事									
黃英賢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日(2)	0.89	350,000	-	-	-	350,000	0.89	不適用
方永培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日(2)	0.89	300,000	-	-	-	300,000	0.89	不適用
			<u>650,000</u>	<u>-</u>	<u>-</u>	<u>-</u>	<u>650,000</u>		
前任董事									
葉偉傑先生	二零零四年六月七日(1)	0.63	150,000	-	-	(150,000)	-	0.63	不適用
葉偉傑先生	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三日(1)	0.80	200,000	-	-	-	200,000	0.80	不適用
			<u>350,000</u>	<u>-</u>	<u>-</u>	<u>(150,000)</u>	<u>200,000</u>		
貨品或服務供應商、客戶及其他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日(2)	0.89	60,500,000	-	(12,100,000)	-	48,400,000	0.89	1.42
			<u>60,500,000</u>	<u>-</u>	<u>(12,100,000)</u>	<u>-</u>	<u>48,400,000</u>		
其他僱員									
合計	二零零四年六月七日(1)	0.63	30,000	-	-	(30,000)	-	0.63	不適用
	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三日(1)	0.80	840,000	-	(370,000)	-	470,000	0.80	1.27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日(2)	0.89	40,787,000	-	(6,474,400)	-	34,312,600	0.89	1.44
			<u>41,657,000</u>	<u>-</u>	<u>(6,844,400)</u>	<u>(30,000)</u>	<u>34,782,600</u>		
根據新計劃授出之購股權			<u>103,157,000</u>	<u>-</u>	<u>(18,944,400)</u>	<u>(180,000)</u>	<u>84,032,600</u>		

購股權(續)

附註：

- (1) 上述購股權之行使期經董事釐訂為授出日期起計三年。
- (2) 上述購股權之行使期經董事釐訂為授出日期起計三年，惟須受有關條件所規限，令因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認購之購股權下股份總數之百分比(包括根據購股權已配售及發行予彼等之股份)不得超過：
 - (a) 20%(自購股權證書日期起至緊接購股權證書日期第一週年當日前一天為止)；
 - (b) 50%(自購股權證書日期起至緊接購股權證書日期第二週年當日前一天為止)；
 - (c) 100%(自購股權證書日期起至緊接購股權證書日期第二週年當日前一天為止)。
- (3) 所披露於購股權授出日期之本公司股份價格乃指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股份收市價。所披露於購股權行使日期之本公司股份價格乃指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

已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平值在計及購股權於歸屬期間歸屬之可能性後於損益確認。待購股權行使後，本公司會將據此發行之股份按股份面值入賬作為增添股本，而每股行使價超出股份面值之數額會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於行使日期前已失效之購股權(如有)從未行使購股權中剔除。

或然負債及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銀行融資以本公司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簽訂之公司擔保作為抵押。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本期間內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其本身之股份。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本證券、債務證券或認股權證之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已另行通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普通股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全部屬好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所持普通股／相關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劉勁璋先生	3,400,000 (附註(a))	—	80,712,000 (附註(b))	7.65%
蔡煥民先生	860,200 (附註(c))	81,968,000 (附註(d))	—	7.53%
黃英賢先生	350,000 (附註(e))	—	—	0.03%
方永培先生	500,000 (附註(f))	—	—	0.05%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本證券、債務證券或認股權證之權益(續)

附註：

- (a) 劉勁璋先生之個人權益包括3,4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
- (b) 上表所示83,012,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由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Motivated Workforce Consultants Limited(「MWC」)持有。MWC之全部股本由劉勁璋先生之父親劉汝棟先生擁有。
- (c) 蔡煥民先生之個人權益包括860,200股本公司普通股。蔡煥民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 (d) 上表所示81,968,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由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Inviting Finance Limited(「IFL」)持有。IFL之全部股本由蔡煥民先生擁有。
- (e) 黃英賢先生之個人權益包括本公司授予彼之購股權涉及之350,000股相關股份，有關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一節。
- (f) 方永培先生之個人權益包括200,000股普通股及本公司授予彼之購股權涉及之300,000股相關股份，有關詳情載於上文「購股權」一節。方永培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本證券、債務證券或認股權證之權益(續)

授出之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證數目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劉勁璋先生	540,000 (附註(a))	—	6,020,000 (附註(b))
蔡煥民先生	46,920 (附註(c))	7,200,000 (附註(d))	—

授出之二零零八年認股權證數目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劉勁璋先生	540,000 (附註(a))	—	6,020,000 (附註(b))
蔡煥民先生	46,920 (附註(c))	7,200,000 (附註(d))	—

每份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證賦予持有人權利，可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八日至二零零七年七月七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隨時認購一股普通股，認購價為每股0.9654港元，股款須以現金支付並可予調整。每份二零零八年認股權證賦予持有人權利，可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八日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七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隨時認購一股普通股，認購價為每股1.3港元，股款須以現金支付並可予調整。當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證及二零零八年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獲行使時須予發行之任何股份，均與相關認購日期之現有已發行繳足股款之普通股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本證券、債務證券或認股權證之權益(續)

附註：

- (a) 劉勁璋先生之個人權益包括540,000份本公司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證及540,000份本公司二零零八年認股權證。
- (b) 6,020,000份本公司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證及6,020,000份本公司二零零八年認股權證由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MWC持有。MWC之全部股本由劉勁璋先生之父親劉汝棟先生擁有。
- (c) 蔡煥民先生之個人權益包括46,920份本公司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證及46,920份本公司二零零八年認股權證。蔡煥民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 (d) 7,200,000份本公司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證及7,200,000份本公司二零零八年認股權證由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IFL持有。IFL之全部股本由蔡煥民先生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已另行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本公司獲通知擁有其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之主要股東如下：

股東名稱	普通股數目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佔本公司 股本之 百分比
		普通股數目	認股權證數目	
MWC	80,712,000		12,040,000	8.43%
IFL	81,968,000		14,400,000	8.76%

上文所披露權益全指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續)

二零零七年認股權證及二零零八年認股權證條款之詳情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本證券、債務證券或認股權證之權益」一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其他人士(上文所披露之一位本公司董事除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通知，彼等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除以下偏離行為外，本公司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

該守則A.2.1之守則條文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擔任此兩項職務並不會導致權力過份集中於一人身上，反而有利於維持強大穩固之領導，從而有益於迅速一貫地作出及落實決定。董事會已確保所有董事均遵守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就於董事會會議上產生之問題獲適當簡報，並在公司秘書之協助下及時收到充足、完整及可靠之資料。

該守則A.4.1及A.4.2之守則條文規定，(a)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及(b)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之董事須於獲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而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概無本公司之現任非執行董事為按指定任期委任。此項安排構成偏離該守則A.4.1之守則條文之行為。然而，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流退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比該守則內所定者寬鬆。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董事會主席毋須輪流退任。此項安排構成偏離該守則A.4.2之守則條文之行為。為符合守則條文，已對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作出有關修訂。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在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均確定，彼等於本期間內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區穎驥先生、林劍先生及李柏聰先生。

載有審核委員會權力及職責之職權範圍書乃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成立審核委員會之指引」編製及採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工作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

審核委員會定期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董事會

於董事會會議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劉勁璋先生、黃英賢先生及方永培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區穎驥先生、林劍先生及李柏聰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劉勁璋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